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第1季

地 址：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2之1號12樓

電 話：(02)2509-1199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目 錄

項 次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6
(八)抵(質)押之資產	4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他	55-6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64
3. 大陸投資資訊	64
4. 主要股東資訊	64
(十四)部門資訊	64-66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 110 及 109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分別為 407,724 仟元及 427,88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及 7%，民國 110 及 109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分別為 54,645 仟元及 57,901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均為 1%，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28,384 仟元及 1,529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8%及(2%)。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林金同

會計師：張亞桂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函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

美亞銅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 03. 31 (經核閱)		109. 12. 31 (經查核)		109. 03. 31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六)	\$ 241,014	3	\$ 244,858	4	\$ 407,293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六)	76,776	1	42,620	1	144,774	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六)	62,179	1	59,335	1	12,44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註六)	24,315	-	61,248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註六)	67,714	1	92,752	1	81,89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註六)	533,976	8	478,822	7	468,315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註六及七)	9,513	-	8,384	-	5,317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註六及八)	1,089	-	840	-	1,053	-
1200	其他應收款(註六)	93,660	1	100,385	1	27,78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註七)	32,754	1	-	-	-	-
1310	存貨－製造業(註六)	1,178,220	17	1,039,463	15	864,901	14
1320	存貨－建設業(註六、七及八)	656,405	9	628,142	9	568,350	9
1410	預付款項(註六及八)	118,855	2	116,143	2	118,05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註六及八)	920,299	13	841,938	13	659,965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016,769	57	3,714,930	55	3,360,142	5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六)	396,278	6	374,725	6	361,439	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六)	174,427	3	204,297	3	175,233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六)	-	-	-	-	1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註六及七)	407,724	6	412,305	6	427,880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六、七及八)	1,009,241	14	1,024,556	15	1,061,524	16
1755	使用權資產(註六)	665,847	9	658,560	10	700,588	1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註六及八)	149,836	2	150,569	2	152,769	2
1780	無形資產(註七)	3,047	-	3,141	-	2,2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註六)	26,991	-	20,000	-	16,28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註六、七、八及九)	226,475	3	214,296	3	210,34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59,866	43	3,062,449	45	3,118,267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7,076,635	100	\$ 6,777,379	100	\$ 6,478,409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註六及八)	\$ 1,772,334	25	\$ 1,959,907	29	\$ 1,789,757	2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六及八)	29,969	-	29,992	1	28,964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註六及七)	316	-	2,743	-	5,106	-
2150	應付票據	346,105	4	229,038	3	273,852	4
2170	應付帳款	123,240	2	94,997	1	80,14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七)	120	-	120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7,141	2	129,029	2	97,244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註七)	16	-	16	-	2,23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7,555	2	78,774	1	76,52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註六)	52,797	1	48,745	1	50,118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註六及八)	2,720	-	2,711	-	2,66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註六)	7,215	-	6,752	-	6,8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69,528	36	2,582,824	38	2,413,440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註六及八)	22,219	-	72,435	1	74,483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註六及九)	42,091	1	41,746	1	637	-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註六)	18,178	-	21,814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註六)	175,053	3	176,385	3	178,390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註六)	620,652	9	614,523	9	645,785	1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註六)	16,550	-	22,903	-	22,93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註六)	99,818	1	100,394	2	82,32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94,561	14	1,050,200	16	1,004,558	16
2XXX	負債總額	3,564,089	50	3,633,024	54	3,417,998	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註六)	2,225,261	32	2,225,261	33	2,225,261	34
3200	資本公積(註六)	281,622	4	281,622	4	281,622	4
	保留盈餘(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7,832	3	197,832	3	156,04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8,224	3	208,224	3	242,551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36,477	10	404,805	6	430,288	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142,533	16	810,861	12	828,887	13
3400	其他權益(註六)	(142,906)	(2)	(179,392)	(3)	(273,517)	(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06,510	50	3,138,352	46	3,062,253	47
36XX	非控制權益(註六)	6,036	-	6,003	-	(1,842)	-
3XXX	權益總額	3,512,546	50	3,144,355	46	3,060,411	47
3X2X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076,635	100	\$ 6,777,379	100	\$ 6,478,409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蕭敏志



會計主管：李慧文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號	項 目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註六、七及十四)	\$ 1,363,838	100	\$ 1,255,212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六及七)	(1,164,669)	(85)	(1,160,377)	(92)
5900	營業毛利	199,169	15	94,835	8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1,798)	-	(693)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1,143	-	98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98,514	15	95,122	8
	營業費用(註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4,689)	(2)	(22,444)	(2)
6200	管理費用	(56,595)	(4)	(26,66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24)	-	(34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1,508)	(6)	(49,449)	(4)
6900	營業利益	117,006	9	45,673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註六)	3,520	-	4,992	-
7010	其他收入(註六及七)	3,915	-	3,2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註六)	215,147	16	(53,783)	(4)
7050	財務成本淨額(註六)	(11,733)	(1)	(11,75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註六及十四)	34,665	3	24,215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5,514	18	(33,123)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362,520	27	12,550	1
7950	所得稅費用(註六及十四)	(34,935)	(3)	(17,943)	(1)
8200	本期淨利(損)	327,585	24	(5,393)	-
	其他綜合損益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註六)	42,037	3	(44,021)	(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2,037	3	(44,021)	(4)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註六)	(160)	-	(3,91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488)	-	(22,686)	(2)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註六)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註六)	1,332	-	5,3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316)	-	(21,281)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6,721	3	(65,302)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4,306	27	\$ (70,695)	(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327,563	24	\$ (5,072)	-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22	-	(321)	-
		\$ 327,585	24	\$ (5,39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364,273	27	\$ (70,365)	(6)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33	-	(330)	-
		\$ 364,306	27	\$ (70,695)	(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註六)	\$ 1.47		\$ (0.0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蕭敏志



會計主管：李慧文



美亞銅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代號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25,261	\$ 281,622	\$ 197,832	\$ 208,224	\$ 404,805	\$ 810,861	\$ (24,706)	\$ (154,686)	\$ (179,392)	3,138,352	\$ 6,003	\$ 3,144,355	
D1	民國110年1月至3月淨利	-	-	-	-	327,563	327,563	-	-	-	327,563	22	327,585	
D3	民國110年1月至3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327)	42,037	36,710	36,710	11	36,721	
D5	民國110年1月至3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327,563	327,563	(5,327)	42,037	36,710	364,273	33	364,30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109	4,109	-	(224)	(224)	3,885	-	3,885	
Z1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2,225,261	\$ 281,622	\$ 197,832	\$ 208,224	\$ 736,477	\$ 1,142,533	\$ (30,033)	\$ (112,873)	\$ (142,906)	3,506,510	\$ 6,036	\$ 3,512,546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225,261	\$ 281,622	\$ 156,048	\$ 242,551	\$ 435,360	\$ 833,959	\$ 4,419	\$ (212,643)	\$ (208,224)	3,132,618	\$ (1,512)	\$ 3,131,106	
D1	民國109年1月至3月淨損	-	-	-	-	(5,072)	(5,072)	-	-	-	(5,072)	(321)	(5,393)	
D3	民國109年1月至3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272)	(44,021)	(65,293)	(65,293)	(9)	(65,302)	
D5	民國109年1月至3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72)	(5,072)	(21,272)	(44,021)	(65,293)	(70,365)	(330)	(70,695)	
Z1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 2,225,261	\$ 281,622	\$ 156,048	\$ 242,551	\$ 430,288	\$ 828,887	\$ (16,853)	\$ (256,664)	\$ (273,517)	3,062,253	\$ (1,842)	\$ 3,060,41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蕭敏志



會計主管：李慧文



美亞銅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62,520	\$ 12,5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081	33,258
A20200	攤銷費用	2,100	1,79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24	3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80,540)	59,563
A20900	利息費用	11,733	11,677
A21200	利息收入	(3,520)	(4,99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4,665)	(24,21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364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6,632)	(5,6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5,219)	72,1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6,235	(36,605)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5,038	(18,854)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5,378)	(113,8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29)	(2,9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104	(9,16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49)	-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67,020)	(92,24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712)	(3,99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244	-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7,967)	(277,67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427)	23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7,067	(37,86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	(57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243	23,5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1,733)	(45,69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0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45	3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63	1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6,353)	(76)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5,605	(59,97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638	(337,643)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167,581)	(265,4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4,939	(252,9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41	4,6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689)	(7,069)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796)	(1,5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2,595	(256,982)

(接次頁)

(承上頁)

代 碼	項 目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47)	(1,034)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26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43,720	36,433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36,933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92)	(4,81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0	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3)	-
B06000	長期應收租賃款增加	(5)	-
B06100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	10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53)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377)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859
B07300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	(1,616)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655	(28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9,867	29,6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286,60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7,573)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3)	(1,00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207)	(66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8,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8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7,406)	(16,92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6,089)	276,00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7)	(3,19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44)	45,47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4,858	361,82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1,014	\$ 407,29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蕭敏志



會計主管：李慧文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有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 48 年 9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組成並經核准設立，登記於台北市。本公司為國內第一家專業鋼管製造廠，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主要業務為專門生產及銷售配管用黑鋼管、鍍鋅鋼管及不鏽鋼板捲，並獲得經濟部中央標準局頒發：「低壓有縫黑鋼管、低壓有縫鍍鋅鋼管、一般結構用碳鋼鋼管、機械結構用碳鋼鋼管及電線用鋼管」正字標記證明書。本公司自民國 92 年度起為擴展多角化經營，故成立營建部門，並購置營建土地以自地自建或合建分售方式興建國民住宅等。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

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 79 年 8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現已變更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在案，於民國 82 年 2 月 4 日核准上市，民國 82 年 4 月 27 日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及IFRS 16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 1 月 1 日（註）

註：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修正。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6）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7）
IFRS 16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8）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 3：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5：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8：2021 年 4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期間適用此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者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揭露資訊，並應併同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編製。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美亞鋼管廠 (股)公司	越南美亞責任有限公司	加工銷售鋼管鋼板及 其他金屬制品	100.00%	100.00%	100.00%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 (BVI)	各類投資業務	註	註	50.21%
	美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投資及不動產 開發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各類投資業務	90.00%	90.00%	90.00%
	美亞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批發貿易及一 般旅館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Glory World 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經營有色金屬及 其他礦物資源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Limited (BVI) Elternal Galaxy Limited	經營有色金屬及 其他礦物資源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Grace Capital Group Limited	經營有色金屬及 其他礦物資源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註：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BVI)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 日經當地政府裁定為 Struck off 狀態，致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1)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自民國106年3月27日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相關清算進度請參閱附註九(三)。

(2)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BVI) 經當地政府裁定為 Struck off 狀態，自民國109年11月3日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4.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 員工福利

退離後福利

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9	\$ 599	\$ 343
銀行存款	176,852	222,542	280,447
約當現金	63,843	21,717	126,503
	<u>\$ 241,014</u>	<u>\$ 244,858</u>	<u>\$ 407,29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銀行存款	0.00%-0.20%	0.00%-0.20%	0.00%-0.50%
約當現金	0.30%-2.90%	0.39%-2.50%	0.78%-7.40%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提供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因用途受限制及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借款質押擔保之情事，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 8,570 仟元、27,814 仟元及 6,000 仟元，請參閱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4,843	\$ 21,352	\$ 93,80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4,345	14,104	44,303
基金受益憑證	7,588	7,164	6,664
	<u>\$ 76,776</u>	<u>\$ 42,620</u>	<u>\$ 144,774</u>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373,835	\$ 350,320	\$ 337,612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22,443	24,405	23,827
	<u>\$ 396,278</u>	<u>\$ 374,725</u>	<u>\$ 361,439</u>

1. 本集團投資上述投資標的係非以策略目的投資，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應列入損益，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提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借款質押擔保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八。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u>流 動</u>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4,972	\$ 57,356	\$ 27,055
評價調整	7,207	1,979	(14,612)
	<u>\$ 62,179</u>	<u>\$ 59,335</u>	<u>\$ 12,443</u>
<u>非 流 動</u>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7,660	\$ 7,660	\$ 7,660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29,661	173,381	173,381
評價調整	37,106	23,256	(5,808)
	<u>\$ 174,427</u>	<u>\$ 204,297</u>	<u>\$ 175,233</u>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投資標的，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年 1 月至 3 月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按公允價值 15,126 仟元出售部分國內上市(櫃)股票，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 4,109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3.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提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借款質押擔保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八。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u>\$ 24,315</u>	<u>\$ 61,248</u>	<u>\$ —</u>
利率區間	<u>4.40%-7.20%</u>	<u>5.30%-7.20%</u>	<u>—</u>
<u>非 流 動</u>			
板信商業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u>\$ —</u>	<u>\$ —</u>	<u>\$ 10,00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6 月按面額 10,000 仟元購買板信商業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 2.84%，有效利率為 2.56%，並於民國 109 年 6 月到期還本。
2.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用途受限制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事。

(五) 應收票據淨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收票據	\$ 68,489	\$ 93,847	\$ 82,841
減：備抵損失	(775)	(1,095)	(951)
	<u>\$ 67,714</u>	<u>\$ 92,752</u>	<u>\$ 81,890</u>

1.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2.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應收票據均無用途受限制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事。

(六) 應收帳款淨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收帳款	\$ 538,833	\$ 483,135	\$ 550,039
減：備抵損失	(4,857)	(4,313)	(81,724)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533,976	478,822	468,3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13	8,384	5,317
	<u>\$ 543,489</u>	<u>\$ 487,206</u>	<u>\$ 473,632</u>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備抵損失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繳款情形。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不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0.03.31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607,322	\$ (5,632)	\$ 601,69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9.12.31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576,982	\$ (5,408)	\$ 571,574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9.03.31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555,561	\$ (5,412)	\$ 550,149
逾期1-90天	0%-1%	57	(1)	56
逾期121天以上	100%	77,262	(77,262)	—
		\$ 632,880	\$ (82,675)	\$ 550,205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5,408	\$ 80,94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24	1,343
外幣換算差額	—	383
期末餘額	\$ 5,632	\$ 82,675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不含關係人)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61,364	\$ 327,144
減：本年度收回數(註)	—	(1,000)
外幣換算差額	—	1,311
期末餘額	\$ 61,364	\$ 327,455

註：帳列「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三)。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上述應收帳款均無用途受限制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事。

(七) 應收融資租賃款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5,964	\$ 5,909	\$ 5,919
第 2 年	5,509	5,654	5,440
第 3 年	5,509	5,654	5,440
第 4 年	5,509	5,654	5,440
第 5 年	5,509	5,654	5,440
超過 5 年	71,625	74,917	76,166
	99,625	103,442	103,845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59,284)	(63,106)	(62,933)
租賃投資淨額	\$ 40,341	\$ 40,336	\$ 40,912
流動	\$ 1,089	\$ 840	\$ 1,053
非流動	39,252	39,496	39,859
	\$ 40,341	\$ 40,336	\$ 40,912

本公司有關太陽能發電設備所簽訂之供電合約，約定自商轉之日起將所產生之電力全數躉售予台電公司，其會計處理以融資租賃方式處理，平均融資期間為 20 年。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及擔保品價值，本集團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情事。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提供太陽能發電設備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借款抵押擔保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八。

(八) 存貨－製造業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製 成 品	\$ 238,212	\$ 198,029	\$ 220,818
在 製 品	28,001	23,223	23,439
半 成 品	142,542	117,801	117,942
在 途 材 料	22,409	5,945	—
原 物 料	631,143	597,112	500,741
商 品	114,229	97,353	1,238
其 他	1,684	—	723
合 計	<u>\$ 1,178,220</u>	<u>\$ 1,039,463</u>	<u>\$ 864,901</u>
抵 押 情 形	<u>無</u>	<u>無</u>	<u>無</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10 年 1 月 至 3 月	109 年 1 月 至 3 月
出售存貨成本	\$ 1,142,784	\$ 1,136,756
客房成本	22,059	20,129
其他成本	—	1,142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9)	2,144
存貨閒置產能損失(回升利益)	(135)	206
	<u>\$ 1,164,669</u>	<u>\$ 1,160,377</u>

2. 本集團之存貨主要係鋼材、營建用地及在建房地等，其淨變現價值均受市場價格影響，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應於發生當期認列費用。惟其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迴轉之金額，亦於迴轉發生之當期減少認列為費用之金額。

3.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存貨均無用途受限制及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事。

(九) 存貨－建設業

工地名稱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待售土地－五股五股段	\$ 1,161	\$ 1,161	\$ 1,161
營建用地－七堵溪頭段	464,589	464,589	449,525
在建房地－信義虎林段	181,661	153,398	113,152
預付土地款－七堵溪頭段	8,994	8,994	4,512
	<u>\$ 656,405</u>	<u>\$ 628,142</u>	<u>\$ 568,350</u>

1. 本公司於民國97年3月7日向簡慶輝等四人簽約購買新北市板橋區國光段800地號土地，總價款計1,930,800仟元，並於同年度依約支付89,110仟元，帳列「預付款項」項下，又板橋國光段於民國104年11月26日重劃完成為板橋永翠段，惟因本公司查證簡慶輝等四人將買賣標的部份土地贈與及出售等不利益處分之行為，故提出假扣押及假處分申請，其相關法律程序及判決，請參閱附註九（一）。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3年8月26日、104年2月4日及107年3月26日經由董事會決議由本集團美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控開發」)以合計不超過2,700坪及每坪上限18萬元內之條件，購買基隆市七堵區溪頭段土地；美控開發於民國103年8月起陸續向非關係人購置七堵區溪頭段464地號等土地，並於民國105年起參與法拍取得該等地號二筆土地，總簽約價款計443,344仟元，已全數支付完畢。為加速美控開發取得基隆市七堵區溪頭段土地產權並保障原地主權益，美控開發與部份地主暨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信託契約，委託辦理有關土地及買賣價金信託管理等事務，就該土地所有權辦理信託登記予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後因開發需要於民國107年3月將信託登記予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之土地過戶於美控開發。另為符合參與投資興建七堵區案之相關法令條件，美控開發於民國103年7月10日以1,353仟元向本公司購置新北市五股區五股段418-1地號之土地，該款項已全數支付並過戶完畢，並於民國103年11月11日及7月25日與關係人蘇旺泉簽訂土地交換協議書，共計以該地段1.9157平方公尺土地及基隆市七堵區溪頭段468-2地號之0.0109平方公尺持分土地交換七堵區溪頭段464地號等共計3.8424平方公尺之二十五筆持分土地，合計相關成本計192仟元。

另，美控開發於民國109年3月10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修正購買條件每坪上限為20萬元內，並簽訂土地買賣契約，預計購買土地持分面積約131.405坪，總簽約價款計26,281仟元，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上述款項已支付24,032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4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參與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核定之「擬訂臺北市信義區虎林段四小段310地號等3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暨權利變換計畫案」，並於民國108年4月25日與鼎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以聯合營運方式共同投資興建契約書，雙方出資比例為1：1。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已支付相關之保證金85,911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另，本公司為營建個案及工程順利興建及交屋，就「信義區虎林段都市更新」建案連同鼎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與銀行簽定信託契約，並於信託存續期間按信託契約之約定管理土地及原有建物並進行資金控管，按工程進度專款專用，以利本專案順利興建完工即完成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

4. 本集團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提供「存貨－建設業」為銀行借款抵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 其他流動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其他金融資產	\$ 920,289	\$ 841,928	\$ 659,955
代 付 款	10	10	10
	<u>\$ 920,299</u>	<u>\$ 841,938</u>	<u>\$ 659,965</u>

本集團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因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匯回之境外資金，及提供金融資產為銀行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原始投資成本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u>子公司</u>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 390,881	\$ 15,287	\$ 15,287	\$ 15,287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 (BVI)	259,121	—	—	—
		15,287	15,287	15,287
減：累計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287)	(15,287)	(15,287)
		<u>—</u>	<u>—</u>	<u>—</u>

	原始投資成本	110. 03. 31	109. 12. 31	109. 03. 31
<u>關 聯 企 業</u>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179,688	228,664	223,065	235,264
Diamond Precision Steel Corp.	106,248	179,060	189,240	192,616
		407,724	412,305	427,880
		<u>\$ 407,724</u>	<u>\$ 412,305</u>	<u>\$ 427,880</u>

(1)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因進行清盤程序分別按帳面股權淨值扣除其他應收款轉列備抵損失數之餘額(54,645)仟元、(54,549)仟元及(57,901)仟元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2)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 (BVI)，累計認列之投資損失及其他綜合損益至帳面金額分別為(8,049)仟元、(7,842)仟元及 0 元，並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2. 本集團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0. 03. 31	109. 12. 31	109. 03. 31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100.00%	100.00%	100.00%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註 1)	(註 1)	(註 1)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 (BVI)	50.21%	50.21%	50.21%
	(註 2)	(註 2)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45.01%	45.01%	45.01%
Diamond Precision Steel Corp.	42.50%	42.50%	42.50%

註 1：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英屬維京群島(BVI)法院裁定，同意進入清盤程序並指定清盤人，致本公司喪失控制權，故自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註 2：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td.(BVI) 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 日經地方裁定為 Struck off 狀態，故自民國 109 年 11 月 3 日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上述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業務性質及主要營業場所之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3. 子公司彙總資訊：

	<u>110 年 1 月至 3 月</u>	<u>109 年 1 月至 3 月</u>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92)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1)	(2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03)</u>	<u>\$ (287)</u>

4.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無。

5.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無。

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10 年 1 月至 3 月</u>	<u>109 年 1 月至 3 月</u>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4,857	\$ 24,2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377)	(22,3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8,480</u>	<u>\$ 1,816</u>

7.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無用途受限制及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事。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月至3月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557,911	\$ 250,475	\$ 1,432,928	\$ 63,976	\$ 160,377	\$ 142,694	\$ 2,608,361
增加		—	—	3,238	—	654	—	3,89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2	67	2	19	—	110
期末餘額	\$	557,911	\$ 250,497	\$ 1,436,233	\$ 63,978	\$ 161,050	\$ 142,694	\$ 2,612,363
累積折舊：								
期初餘額	\$	—	\$ 211,021	\$ 1,227,869	\$ 52,918	\$ 76,071	\$ 15,926	\$ 1,583,805
增加		—	1,225	10,297	617	4,545	2,555	19,23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7	52	2	17	—	78
期末餘額	\$	—	\$ 212,253	\$ 1,238,218	\$ 53,537	\$ 80,633	\$ 18,481	\$ 1,603,122
期末淨額	\$	557,911	\$ 38,244	\$ 198,015	\$ 10,441	\$ 80,417	\$ 124,213	\$ 1,009,241

		109年1月至3月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557,911	\$ 261,428	\$ 1,500,975	\$ 75,098	\$ 118,549	\$ 9,775	\$ 178,994	\$ 2,702,730
增加		—	443	2,249	1,056	964	104	—	4,816
處分或報廢		—	—	(2,194)	—	(8,573)	—	—	(10,767)
重分類		—	—	—	—	19,484	49,301	(68,785)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91)	(1,214)	(24)	(335)	—	—	(1,964)
期末餘額	\$	557,911	\$ 261,480	\$ 1,499,816	\$ 76,130	\$ 130,089	\$ 59,180	\$ 110,209	\$ 2,694,815
累積折舊：									
期初餘額	\$	—	\$ 216,835	\$ 1,262,087	\$ 57,972	\$ 82,015	\$ 9,083	\$ —	\$ 1,627,992
增加		—	1,307	10,654	1,090	2,879	963	—	16,893
處分或報廢		—	—	(1,954)	—	(8,449)	—	—	(10,40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13)	(767)	(24)	(287)	—	—	(1,191)
期末餘額	\$	—	\$ 218,029	\$ 1,270,020	\$ 59,038	\$ 76,158	\$ 10,046	\$ —	\$ 1,633,291
期末淨額	\$	557,911	\$ 43,451	\$ 229,796	\$ 17,092	\$ 53,931	\$ 49,134	\$ 110,209	\$ 1,061,524

1.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3 至 46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4 年
租賃改良	3 至 14 年

2. 本集團於民國101年1月1日選擇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土地重估之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3. 本集團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保證或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0年1月至3月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13,273	\$ 727,203	\$ 312	\$ 6,136	\$ 577	\$ 747,501
增加	1,796	21,592	—	—	—	23,388
減少	(2,288)	(9,941)	(312)	—	—	(12,54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9	—	—	—	—	9
期末餘額	<u>\$ 12,790</u>	<u>\$ 738,854</u>	<u>\$ —</u>	<u>\$ 6,136</u>	<u>\$ 577</u>	<u>\$ 758,357</u>
累積折舊：						
期初餘額	\$ 2,728	\$ 84,482	\$ 277	\$ 1,224	\$ 230	\$ 88,941
增加	407	15,117	35	511	39	16,109
減少	(2,288)	(9,941)	(312)	—	—	(12,541)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	—	—	—	—	1
期末餘額	<u>\$ 848</u>	<u>\$ 89,658</u>	<u>\$ —</u>	<u>\$ 1,735</u>	<u>\$ 269</u>	<u>\$ 92,510</u>
期末淨額	<u>\$ 11,942</u>	<u>\$ 649,196</u>	<u>\$ —</u>	<u>\$ 4,401</u>	<u>\$ 308</u>	<u>\$ 665,847</u>

109年1月至3月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13,842	\$ 726,935	\$ 312	\$ 483	\$ 552	\$ 742,12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60)	—	—	—	—	(160)
期末餘額	<u>\$ 13,682</u>	<u>\$ 726,935</u>	<u>\$ 312</u>	<u>\$ 483</u>	<u>\$ 552</u>	<u>\$ 741,964</u>
累積折舊：						
期初餘額	\$ 1,239	\$ 24,196	\$ 139	\$ 80	\$ 95	\$ 25,749
增加	381	15,140	34	41	36	15,63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	—	—	—	—	(5)
期末餘額	<u>\$ 1,615</u>	<u>\$ 39,336</u>	<u>\$ 173</u>	<u>\$ 121</u>	<u>\$ 131</u>	<u>\$ 41,376</u>
期末淨額	<u>\$ 12,067</u>	<u>\$ 687,599</u>	<u>\$ 139</u>	<u>\$ 362</u>	<u>\$ 421</u>	<u>\$ 700,588</u>

本集團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至 3 月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
收益均為 45 仟元。

2. 租賃負債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52,797	\$ 48,745	\$ 50,118
非流動	<u>620,652</u>	<u>614,523</u>	<u>645,785</u>
	<u>\$ 673,449</u>	<u>\$ 663,268</u>	<u>\$ 695,90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土 地	1.90%	2.01%	2.01%
房屋及建築物	1.95%-2.749%	1.95%-2.75%	2.20%-2.75%
機器設備	—	1.55%	1.55%
運輸設備	1.4744%-1.55%	1.4744%-1.55%	1.55%
其他設備	1.52%-1.55%	1.52%-1.55%	1.548%-1.55%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土地、房屋建築及設備等作為廠房、辦公室、一般旅館業務之營運場所及營運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4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轉租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轉租建築物之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5 年。
該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第1年	\$ 179	\$ 179	\$ 17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26	472	606
	<u>\$ 605</u>	<u>\$ 651</u>	<u>\$ 785</u>

5. 其他租賃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至 3 月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短期租賃費用	\$ 486	\$ 29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16	1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31	36
	<u>\$ 533</u>	<u>\$ 34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939)</u>	<u>\$ (17,269)</u>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列示如下：

	110年1月至3月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82,543	\$ 104,963	\$ 187,506
期末餘額	<u>\$ 82,543</u>	<u>\$ 104,963</u>	<u>\$ 187,506</u>

110年1月至3月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36,937	\$ 36,937
增加	—	733	733
期末餘額	\$ —	\$ 37,670	\$ 37,670
期末淨額	\$ 82,543	\$ 67,293	\$ 149,836

109年1月至3月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82,543	\$ 104,963	\$ 187,506
期末餘額	\$ 82,543	\$ 104,963	\$ 187,506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34,004	\$ 34,004
增加	—	733	733
期末餘額	\$ —	\$ 34,737	\$ 34,737
期末淨額	\$ 82,543	\$ 70,226	\$ 152,769

2.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2,629	\$ 2,357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 直接營運費用	(733)	(733)
	\$ 1,896	\$ 1,624

3. 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1年內	\$ 10,514	\$ 10,514	\$ 10,34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0,114	42,743	42,486
超過5年	—	—	8,143
	\$ 50,628	\$ 53,257	\$ 60,972

4. 民國109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同意無條件將民國109年4月1日至7月31日之租金金額調降40%。
5.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35年限計提折舊。
6.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9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72,992仟元及210,337仟元，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與民國109及106年12月31日基本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7. 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提供投資性不動產為銀行借款抵押擔保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八。

(十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上訴保證金	\$ 37,654	\$ 37,654	\$ 37,654
履約保證金	85,911	86,290	91,865
預付設備款	26,514	13,137	2,666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39,252	39,496	39,859
其 他	37,144	37,719	38,300
	<u>\$ 226,475</u>	<u>\$ 214,296</u>	<u>\$ 210,344</u>

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提供太陽能發電設備予金融機構作為銀行借款抵押擔保之情事，請參閱附註八。

(十六) 短期借款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1,201,514</u>	<u>\$ 1,235,145</u>	<u>\$ 1,168,690</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309,667	391,917	290,000
信用狀購料借款	261,153	332,845	331,067
	<u>570,820</u>	<u>724,762</u>	<u>621,067</u>
	<u>\$ 1,772,334</u>	<u>\$ 1,959,907</u>	<u>\$ 1,789,757</u>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利率區間	1.30%~2.05%	1.30%~1.89%	1.12%~1.90%
未動支額度	\$ 1,119,903	\$ 772,095	\$ 933,692
擔保借款情形	附註八	附註八	附註八

(十七) 應付短期票券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 30,000	\$ 29,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1)	(8)	(36)
淨 額	\$ 29,969	\$ 29,992	\$ 28,964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 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借款情形
<u>110.03.31</u>					
大中票券	\$ 30,000	\$ 31	\$ 29,969	0.92%	附註八
<u>109.12.31</u>					
大中票券	\$ 30,000	\$ 8	\$ 29,992	0.93%	附註八
<u>109.03.31</u>					
大中票券	\$ 29,000	\$ 36	\$ 28,964	1.03%	附註八

(十八) 長期借款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4,939	\$ 75,146	\$ 77,15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720)	(2,711)	(2,669)
	\$ 22,219	\$ 72,435	\$ 74,483
利率區間	1.45%	1.45%-2.05%	1.55%-2.05%
未動支額度	\$ —	\$ 200,468	\$ 201,348
擔保借款情形	附註八	附註八	附註八

(十九) 負債準備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員工福利	\$ 982	\$ 637	\$ 637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	41,109	41,109	—
非流動	<u>\$ 42,091</u>	<u>\$ 41,746</u>	<u>\$ 637</u>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41,746	\$ 316	
本期新增	345	321	
期末餘額	<u>\$ 42,091</u>	<u>\$ 637</u>	

(二十)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及在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而在中華民國境外之子公司已參加由當地政府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2) 本集團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075仟元及1,90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35仟元及679仟元，上述係採用民國109及108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

(二十一)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額定股數(仟股)	<u>320,000</u>	<u>320,000</u>	<u>320,000</u>
額定股本	<u>\$ 3,200,000</u>	<u>\$ 3,200,000</u>	<u>\$ 3,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222,526</u>	<u>222,526</u>	<u>222,526</u>
已發行股本	<u>\$ 2,225,261</u>	<u>\$ 2,225,261</u>	<u>\$ 2,225,261</u>

2. 資本公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232,709	\$ 232,709	\$ 232,709
取得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6,010	36,010	36,01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	6,828	6,828	6,828
之變動數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6,075	6,075	6,075
	<u>\$ 281,622</u>	<u>\$ 281,622</u>	<u>\$ 281,622</u>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另依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5%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其餘額計算提撥。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包含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放相關事宜，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經前項董事會決議以股票之方式發給員工酬勞者，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本公司年

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所得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盈餘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如有分派，每年就決算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股東紅利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原則，若發放股票股利，其比例以不超過股利總額50%為限。

前項分派之股東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等累積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列入可供分配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7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109年6月16日股東會通過之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u>109 年度</u>	<u>108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 38,858	\$ 41,784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28,832)	(34,327)		
普通股現金股利	378,294	411,674	<u>\$ 1.70</u>	<u>\$ 1.85</u>

董事會決議有關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110年6月8日召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特別盈餘公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首次採用IFRSs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02,504	\$ 102,504	\$ 102,504
其他	105,720	105,720	140,047
	<u>\$ 208,224</u>	<u>\$ 208,224</u>	<u>\$ 242,551</u>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1月至3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期初餘額	\$ (24,706)	\$ (154,686)	\$ (179,3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1)	—	(1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42,037	42,037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6,488)	—	(6,48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 相關之所得稅	1,332	—	1,33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24)	(224)
期末餘額	<u>\$ (30,033)</u>	<u>\$ (112,873)</u>	<u>\$ (142,906)</u>

	109年1月至3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期初餘額	\$ 4,419	\$ (212,643)	\$ (208,22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904)	—	(3,9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44,021)	(44,02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份額	(22,686)	—	(22,68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 相關之所得稅	5,318	—	5,318
期末餘額	\$ (16,853)	\$ (256,664)	\$ (273,517)

6. 非控制權益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6,003	\$ (1,51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22	(32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1	(9)
期末餘額	\$ 6,036	\$ (1,842)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銷貨收入	\$ 1,352,427	\$ 1,242,474
其他	11,411	12,738
	\$ 1,363,838	\$ 1,255,212

對各主要產品收入之分析，請參閱附註十四(三)。

2. 合約餘額

本集團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10.01.01	110.03.31	差異數
銷售商品	\$ 2,743	\$ 316	\$ (2,427)
	109.01.01	109.03.31	差異數
銷售商品	\$ 4,875	\$ 5,106	\$ 231

合約負債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覆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認列於營業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665仟元及2,212仟元。

(二十三) 利息收入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銀行存款利息	\$ 897	\$ 1,9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64
其他利息收入	2,623	2,938
	\$ 3,520	\$ 4,992

(二十四) 其他收入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 2,678	\$ 2,408
其他	1,237	799
	\$ 3,915	\$ 3,207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	\$ (364)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6,632	5,52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84)	7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80,540	(58,421)
其他損失	(241)	(1,322)
	\$ 215,147	\$ (53,783)

(二十六) 財務成本淨額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利息費用		
借款利息	\$ 8,310	\$ 7,721
租賃負債費用	4,199	4,458
其他利息費用	5	7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781)	(509)
	11,733	11,677
其他	—	77
	\$ 11,733	\$ 11,754

(二十七)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51,178	\$ 16,827	\$ 68,005	\$ 41,504	\$ 18,065	\$ 59,569
勞健保費用	4,735	1,463	6,198	4,327	1,283	5,610
退休金費用	1,912	1,043	2,955	1,857	1,049	2,9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65	35,339	37,404	2,072	4,099	6,171
折舊費用	32,223	3,858	36,081	29,449	3,809	33,258
攤銷費用	1,940	160	2,100	1,757	38	1,795
合 計	\$ 94,053	\$ 58,690	\$ 152,743	\$ 80,966	\$ 28,343	\$ 109,309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1%至 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數額為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至 3 月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 19,435 仟元及 631 仟元；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至 3 月董事酬勞分別為 11,661 仟元及 378 仟元，係依前述稅前利益之 5%及 3%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及 109 年 3 月 19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23,939	\$ 14,364	\$ 26,529	\$ 15,917

上述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u>當期所得稅</u>		
當年度發生者	\$ 41,926	\$ 32,691
以前年度調整	—	16
	41,926	32,707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991)	(14,764)
所得稅費用	\$ 34,935	\$ 17,94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 (1,332)	\$ (5,318)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稅前淨利	\$ 362,520	\$ 12,55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76,492	\$ 3,666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	34,566）	29,025
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6,991)	(14,76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4,935	\$ 17,943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20%，另未分配盈餘適用之稅率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本公司依我國民國108年8月15日開始實施之「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申請且經核准在期限內匯回境外資金，自該條例實施日起，第1年適用稅率8%，第2年適用稅率10%，免依一般所得稅制課稅；資金匯回後1年內得向經濟部申請從事實質投資，依限定完成者得享有退還50%稅款優惠。

4.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10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9,165	\$ 13	\$ —	\$ 9,178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10,471	6,968	—	17,439
其他	364	10	—	374
	<u>\$ 20,000</u>	<u>\$ 6,991</u>	<u>\$ —</u>	<u>\$ 26,99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2,405	\$ —	\$ —	\$ 162,40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3,980	—	(1,332)	12,648
	<u>\$ 176,385</u>	<u>\$ —</u>	<u>\$ (1,332)</u>	<u>\$ 175,053</u>
109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04	\$ 408	\$ —	\$ 2,212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	13,930	—	13,930
其他	207	(69)	—	138
	<u>\$ 2,011</u>	<u>\$ 14,269</u>	<u>\$ —</u>	<u>\$ 16,280</u>

109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2,405	\$ —	\$ —	\$ 162,40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1,261	—	(5,318)	15,943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537	(537)	—	—
其他	—	42	—	42
	<u>\$ 184,203</u>	<u>\$ (495)</u>	<u>\$ (5,318)</u>	<u>\$ 178,390</u>

5.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應納稅款為43,627仟元，於民國109年6月20日經財政部臺北國稅局核准同意分36期繳納稅款，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已繳納9期，共計10,907仟元。

6.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7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0年1月至3月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362,498</u>	<u>\$ 327,563</u>	<u>222,526</u>	<u>\$ 1.63</u>	<u>\$ 1.47</u>

109年1月至3月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2,871</u>	<u>\$ (5,072)</u>	<u>222,526</u>	<u>\$ 0.06</u>	<u>\$ (0.02)</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110.01.0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10.03.31
短期借款	\$ 1,959,907	\$ (187,573)	—	\$ 1,772,334
應付短期票券	29,992	(23)	—	29,969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75,146	(50,207)	—	24,939
租賃負債	663,268	(17,406)	27,587	673,449
存入保證金	28,163	(880)	—	27,28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756,476	\$ (256,089)	\$ 27,587	\$ 2,527,974

	109.01.0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109.03.31
短期借款	\$ 1,503,154	\$ 286,603	\$ —	\$ 1,789,757
應付短期票券	29,972	(1,008)	—	28,964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77,813	(661)	—	77,152
租賃負債	708,367	(16,922)	4,458	695,903
存入保證金	6,583	8,000	—	14,58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325,889	\$ 276,012	\$ 4,458	\$ 2,606,35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公司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鑽石鋼管工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關聯企業
Diamond Precision Steel Corp. (以下簡稱KY- Diamond)	關聯企業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其他關係人
英順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德安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黃昱琪	主要管理階層
全體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其他經理人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至 3 月本集團與非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進行下列之營業交易：

1. 銷貨收入

	<u>110 年 1 月至 3 月</u>	<u>109 年 1 月至 3 月</u>
關聯企業	\$ 5,545	\$ 2,940

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2. 應收帳款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關聯企業	\$ 9,513	\$ 8,384	\$ 5,317

3. 在建房地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因不動產開發支付其他關係人管理服務費均為360仟元，帳列「存貨－營建業－在建房地」項下。

4. 其他應收款(含資金貸與)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一般款項			
子公司	\$ 160	\$ 160	\$ 170
KY- Diamond	32,738	—	—
關聯企業	16	—	—
資金貸與			
子公司	17,383	17,353	18,419
小計	50,297	17,513	18,589
減：備抵損失	(17,543)	(17,513)	(18,589)
	<u>\$ 32,754</u>	<u>\$ —</u>	<u>\$ —</u>

5. 預付款項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其他關係人	\$ —	\$ —	\$ 2,000

6. 存出保證金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其他關係人	\$ <u>5</u>	\$ <u>5</u>	\$ <u>5</u>

7. 合約負債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其他關係人	\$ <u>7</u>	\$ <u>7</u>	\$ <u>7</u>

8. 應付帳款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其他關係人	\$ <u>120</u>	\$ <u>120</u>	\$ <u>—</u>

9. 其他應付款

	<u>110.03.31</u>	<u>109.12.31</u>	<u>109.03.31</u>
其他關係人	\$ <u>16</u>	\$ <u>16</u>	\$ <u>2,231</u>

10. 租賃收入

	<u>110年1月至3月</u>	<u>109年1月至3月</u>
其他關係人	\$ <u>45</u>	\$ <u>45</u>

11. 股利收入

	<u>110年1月至3月</u>	<u>109年1月至3月</u>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KY- Diamond	\$ <u>32,405</u>	\$ <u>—</u>

12. 其他

(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月7日，與管理階層簽訂運輸設備買賣合約，合約總價計新台幣1,056仟元，已於民國109年1月15日完成過戶，且相關款項於民國109年1月16日支付完畢。

(2)本公司民國110年1月至3月向其他關係人購買禮品及代本公司墊付運費共計48仟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3)本集團於民國110年1月至3月因支付其他關係人電腦軟體維護費計26仟元，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4)本集團於民國110年1月至3月因支付其他關係人電腦資訊服務費、軟體維護費及佣金支出共計68仟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931	\$ 5,470
退職後福利	420	392
	<u>\$ 26,351</u>	<u>\$ 5,86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提供資產予金融機構作為長短期借款抵(質)押之擔保及境外資金匯回等用途受限制之情事，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存貨－建設業	\$ 181,661	\$ 153,398	\$ 113,152
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存款	8,570	27,814	6,000
其他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700,099	624,844	503,279
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211,620	189,270	150,676
應收融資租賃款	40,341	40,336	40,9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7,755	578,819	581,617
投資性不動產	149,836	150,569	152,769
	<u>\$ 1,869,882</u>	<u>\$ 1,765,050</u>	<u>\$ 1,548,40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3 月 7 日向簡慶輝等四人簽約購買新北市板橋區國光段 800 地號等土地，總價款計 1,930,800 仟元。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依約支付金額為 89,110 仟元，尚未支付餘額已以損害賠償金主張抵銷。因本公司查證簡慶輝等四人將部分土地贈予後又另行出賣予亞昕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並辦理移轉所有權登記在案，實已嚴重違反系爭買賣契約之約定，並害及本公司之債權，相關之審理進度如下：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7 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起訴狀，請求簡慶煌等 3 人依雙方於民國 97 年間簽立之預定土地買賣契約

書及補充協議書，移轉其等重劃後配回新北市板橋區永翠段之62至67地號等土地持分計1,511.19平方公尺之所有權移轉登記予本公司，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07年8月27日之106年度重訴字第594號民事判決簡慶煌等3人應將上述土地之所有權移轉登記予本公司，惟簡慶煌等3人不服判決提起上訴，另上開土地共有人甘建福等六人與本公司簽立協議書，輔助本公司獲得勝訴判決於民國108年6月18日聲明參加訴訟。該案經台灣高等法院民國107年度重上字第739號民事判決駁回簡慶煌等3人上訴，簡慶煌等3人不服判決提起上訴，現於最高法院審理中。

2.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25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起訴狀，請求簡慶輝等4人因將新北市板橋區永翠段48地號土地移轉於第三人，請求損害賠償118,678仟元，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109年3月12日做出106年度重訴字第1325號判決，要求簡慶輝等4人應連帶給付本公司97,825仟元，及自民國106年3月2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本公司對於部分判決不服提起上訴，請求簡慶輝等4人應再連帶給付本公司20,853仟元及自民國106年3月2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簡慶輝等4人亦不服上述判決，現於台灣高等法院109年度重上字第298號審理中。

3.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4月30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起訴狀，請求簡慶輝等4人因將新北市板橋區永翠段49地號土地移轉於第三人，請求損害賠償594,956仟元，現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109年度重訴字第487號審理中。

(二) 本集團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簡稱Mayer Corp. (BVI))所持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以下簡稱Mayer Holdings (Cayman))二億股股票「系爭股票」於民國101年1月12日接獲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Computershare)通知，表示有Aspial Investment Limited 及Bumper East Limited 兩間公司申請將系爭股票過戶到其名下，經諮詢律師之法律意見後，Mayer Corp. (BVI)業於民國101年3月13日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提出申索陳述書(Statement of Claim)；另Aspial Investment Limited 及Bumper East Limited自認為系爭股票之合法買受人，於

民國101年3月15日提出申索陳述書(Statement of Claim)，請求法院宣告Aspial Investment Limited 及Bumper East Limited為系爭股票之所有權人，請求Mayer Corp. (BVI)負損害賠償責任，該案相關之審理進度如下：

1. 香港終審法院於民國103年7月3日判決Mayer Corp. (BVI)喪失Mayer Holdings (Cayman)所有權；Aspial Investment Limited 及Bumper East Limited業已於民國103年8月19日登記為Mayer Holdings (Cayman)之股東。
2.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Mayer Corp. (BVI)因上述案件累計認列之被告賠償費用為美金2,678仟元，惟依裁定結果最終可能賠償之金額尚無法預期及合理估計。
3. 第三被告人林前進於民國103年7月30日及8月21日向香港第一審法院提出請求香港法院命令本公司加入該等案件之被告。惟本公司是否成為該案件之被告人，尚待香港第一審法院裁決，目前尚未訂定審理庭期。
4. 本公司將前述「系爭股票」委由Mayer Corp. (BVI)賴姓負責人代為處理保管、處分等管理事由，賴姓負責人未經本公司同意或授權，擅將前開股份處分(出售)予第三人，致使本公司無從返還該等股份予Mayer Corp. (BVI)，於民國104年4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地檢署提出刑事告發，追索賴姓負責人之法律責任，以維護本公司及全體股東之權益，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於110年3月19日以105年度偵字第7922號及7923號提起公訴，現移送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刑事庭審理中。
5. Mayer Corp. (BVI)於民國105年1月28日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上述匯萃公司等全體被告人申索陳述書聲明，香港高等法院原判決Mayer Corp. (BVI)持有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二億股股票所有權之判決無效，基於本案及上述暨相關案件因有共同事項，故Mayer Corp. (BVI)於民國105年4月12日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聯審香港高等法院於民國105年7月25日決定將聯審申請延遲於剔除申請審結後處理，因Mayer Corp. (BVI)已提出清盤申請申請聯

審相關案件之當事人已被頒令清盤，故有關聯審申請預估將無限期押後。

6.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Mayer Corp. (BVI)因上述案件累計認列之律師費用為美金3,339仟元。

(三) Mayer Corp. (BVI)於民國105年9月27日接獲香港破產管理署來函告知，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已接獲Bumper East Limited 及Aspial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簡稱「呈請人」)要求Mayer Corp. (BVI)清盤之呈請，因呈請人須向香港法院申請海外送達文件，且已於民國105年12月8日證明已完成相關清盤法律程序之申請。Mayer Corp. (BVI)分別於民國105年12月28日及民國106年2月21日向香港高等法院存檔反對誓章並於民國106年4月20日進行聆訊，相關清盤程序分述如下：

1. Mayer Corp.(BVI)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 日委任律師向英屬維京群島(BVI)法院提出因公司資不抵債清盤之申請，並委任清盤人處理有關清盤工作，英屬維京群島(BVI)法院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頒下 Mayer Corp.(BVI)之清盤令，並委任 RHSW Limited(BVI)之 Mr Martin Trott 及 Ernst & Young Transactions Ltd. 之 Mr Stephen Liu Yiu Keung 及 Mr Yen Ching Wai David 為其共同之清盤人，香港法院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8 日頒下認可命令(Recognition Order)。
2. 呈請人之委任律師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0 日聆訊中提出，香港法院不可於自願清盤案中發出認可命令(Recognition Order)，惟香港高等法院仍重新確認民國 106 年 4 月 18 日頒下之認可命令有效，及同意清盤人 Ernst & Young Transactions Ltd.(以下簡稱「清盤人」)可以於香港執行 Mayer Corp.(BVI)之清盤令。香港終審法院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9 日開庭審理駁回其上訴申請，並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6 日頒發駁回申請之裁決理由，截至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止，清盤人正向呈請人申索相關費用。
3. 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Mayer Corp. (BVI)因上述案件累計認列之律師費用為美金 31 仟元。

(四) 本公司與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合資之子公司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imited (BVI)，於民國99年9月15日經由其子公司Eternal Galaxy Limited (BVI)，與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越南礦產控股公司)簽署獨家供應合約，第一期履約保證金美金1,000萬元於民國99年10月15日支付完畢，有關原民國99年9月15日子公司Eternal Galaxy Limited (BVI)與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簽署為期三年之獨家供應合約已到期，雙方已於民國103年3月7日簽署完成，有效期間延長至民國105年9月15日並得再延長3年，其中除增訂(1) 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應保證每月供貨量8仟乾公噸，及(2)自民國103年7月1日起，每季供貨量如少於2萬乾公噸時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應按實際供貨量差額每噸退還美金20元等條款外並無重大變動。

子公司Eternal Galaxy Limited (BVI)經檢視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實際供貨量均未符合獨家供應合約主要條件，故於民國104年4月9日委任香港律師行正式發出律師函，要求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於文到後90日內立即改善以符合合約之供貨情形，惟對方提議以採礦權、選礦場場地及相關生產設備等抵償剩餘保證金款項，故子公司Eternal Galaxy Limited (BVI)已委任律師及專業估值公司對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之採礦權、選礦場場地、生產及運輸設備、存貨等資產進行評估，並由子公司Eternal Galaxy Limited (BVI)與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暨其採礦合作方Phu Duc Mining Joint Stock Company(越南)之股東協議簽署合作意向書，以抵付子公司Eternal Galaxy Limited (BVI)尚未抵扣之第一期保證金餘額美金834萬元，並解除上述獨家供應合約。

考量Vietnam Minerals Holding Company (汶萊)未依民國103年3月7日簽署之增訂條款退還民國104年每季供貨量少於2萬乾公噸應按實際供貨量差額每噸退還美金20元之保證金情形，暨評估上述合作意向書之價值尚無法合理估計，故基於保守原則就帳列「存出保證金」全數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項下，並全數提列備抵呆帳，累計已提列減損損失及備抵呆帳分別為美金292萬元及542萬元。經

查汶萊註冊處公告得知汶萊政府將停用國際商業公司，對於未做任何處置的汶萊公司，註冊代理人牌照將全面撤銷。本集團除待確認各項資產(或權利)價值及是否可以將其合法抵押或轉讓，擬與律師研議採取法律行動以維護公司權益。

(五) 本公司與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合資之子公司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imited (BVI)，於民國99年9月27日經由其子公司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BVI)，與Dynamic Natural Resources Pte. Ltd.(新加坡)簽署獨家供應合約，該契約自簽約日起生效，有效期間五年，履約保證金美金400萬元於民國99年10月5日支付完畢，惟鑑於近來全球與地區性對於煤礦需求之變化，故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BVI)於民國101年3月25日與該公司簽署終止協議，有關截至該日之履約保證金、預付款項暨分攤損失金額等款項，自民國101年1月1日起按年利率5%加計利息分期償還，計總金額為美金698萬元，惟僅收足美金130萬元，故基於保守原則已提列100%備抵呆帳。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BVI)委請律師並重新議定求償金額為美金5,256仟元，分別於民國102年5月29日及104年6月30日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申訴陳訴書，香港高等法院已於民國105年6月25日正式受理並同意向Dynamic Natural Resources Pte. Ltd.(新加坡)註冊地址發出傳票，該傳票已於民國105年6月29日送達完成。香港高等法院於民國105年9月28日做出Final Judgement，Dynamic Natural Resources Pte. Ltd.(新加坡)應自民國105年9月28日起至清償日止，按求償金額美金5,256仟元加計判決利率計算之利息償付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BVI)。惟經委任律師表示Dynamic Natural Resources Pte. Ltd.(新加坡)為Struck Off狀態，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BVI)擬與律師研議採取法律行動以維護公司權益。

(六) 本集團香港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2月10日以美金17,500仟元參與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現金增資，並與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BVI)、重慶恆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Rising Sun Real Estate Investment Consulting LLC.共同簽訂「投資協議書」，約定由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BVI)退還美金45,150仟元(含本金17,500仟元及稅後利潤27,650仟元)予香港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並由Rising Sun Real Estate Investment Consulting LLC.

提供連帶保證，供其執行同時間香港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與重慶恒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簽訂坐落於重慶市主城區西永組團U標準分區之酒店商品房原預購合約預計價款人民幣299,484仟元，約計新台幣1,323,719仟元。

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BVI)於民國105年10月17日另與恒大地產集團重慶有限公司簽署股權轉讓協書，並以人民幣7億元作為代價出售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BVI)所持之重慶恒陽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等四家轉投資公司100%股權，惟該價款應先行償還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BVI)既有債務，餘款方得分配予股東。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香港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依分配比例得應收款項為美金1,073仟元。

本集團按上述交易條件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帳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本公司基於上述權益仍不排除採取法律行動以維護公司權益。

(七)本集團與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105年4月起，陸續向台灣基隆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起訴狀，分別請求余春來等人共35案應將佔有坐落七堵溪頭段土地之地上物拆除騰空返還全體共有人，並至返還土地之日止，按月給付租金。截至民國110年5月6日止，已有34案判決確定或達成和解，餘1案仍由基隆地方法院進行審理中。

(八)民國106年4月5日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判決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暨其9名現任及前任高層人員因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未善盡披露責任，裁處合計共港幣1,020萬元罰款，本公司已委任律師代表本公司總經理等6人向香港高等法院上訴法庭提起上訴，上訴法庭已於民國106年6月14日批出上訴許可，民國107年11月20日及21日上訴聆訊後，審裁處於民國109年7月24日作出指示，要求雙方提交專家報告，並訂民國110年8月16日至18日為聆訊日。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因上述案件累計認列之律師費用為港幣3,023仟元。

(九)本公司為拓展新型態業務，於民國106年6月12日簽訂巴西四萬溼噸錳礦砂之三方買賣合約，合約預計總價款為美金6,154仟元，本公司居間仲介預計可收取佣金為美金292仟元，惟本公司與供應方及買方

於民國106年7月5日合意解除三方買賣合約，並分別與供應方及新買方重新簽訂巴西錳礦買賣合約。截至民國106年9月28日止，本公司依合約約定條件已支付供應方為美金2,923仟元計新台幣88,259仟元，供應方因未能如期交貨確定違約，致本公司亦無法履行與新買方之四萬溼噸錳礦砂交貨義務。本公司同時就該款項全數提列呆帳損失，並於民國106年11月24日與供應方簽署還款協議書，就已支付款項加計補償金及遲延利息分七期償還，故就帳列「預付款項」全數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4月11日取得台灣台北地方法院107年度抗字第46號民事裁定後，連帶保證人另以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大坪小段62-02地號及118地號等2筆土地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新台幣100,000仟元整及開立等額本票作為付款之擔保，於民國108年10月15日與本公司重新簽訂還款協議；除剩餘未償還之本金美金2,030仟元外，應併同供應方於民國106年11月24日簽署之還款協議書所加計之補償金及遲延利息改以新台幣81,445仟元償還，並自次日起至清償日止依月利率千分之五複利計算利息。惟連帶保證人自民國109年3月起，未能依還款協議償還本金，故本公司已於民國109年3月11日寄發存證信函通知連帶保證人還款，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連帶保證人仍未償還本金，本公司為行使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向台灣基隆地方法院民事執行處聲請拍賣抵押物強制執行中。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已向供應商及其連帶保證人收回本金加利息共新台幣29,794仟元。

- (十)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民國105年6月30日向Mayer Holdings (Cayman)提供根據2016年雜項訴訟第1673號送交香港高等法院存檔的呈請經蓋印文本。根據呈請，Mayer Holdings (Cayman)採取法律行動追討相關董事因三項可疑交易所造成之損失。鑑於其中2名前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係受本公司舉薦擔任Mayer Holdings (Cayman)之董事，本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26日經董事會同意補償其中2名前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進行訴訟所需之律師費用及其他必要費用。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因上述案件累計認列之律師費用為港幣282仟元。

(十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民國107年9月7日來函告知，本公司生產工廠(埔心廠)由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及劃定汙染管制區將公告為地下水汙染整治場址，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8年4月23日及12月3日提出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評估計畫」及「成果報告書」，桃園市政府分別於民國108年6月5日及109年7月13日同意備查，並已於民國109年12月21日檢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書」目前桃園市政府環保局審查中；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已估列整治費用之負債準備41,109仟元。

(十二)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於民國108年12月4日向香港仲裁機關提出仲裁申請，要求本公司依民國99年9月5日所簽訂之股東協議更換一名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imited (BVI)之董事及出示該公司相關帳簿和記錄，本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11日向仲裁機關提交答辯文及反申索，Mayer Holdings Limited (Cayman)於民國109年9月2日提交申索書，另香港仲裁機關分別訂於民國110年6月2日進行預審，於民國110年6月21至24日進行正審。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因上述案件認列之國際商會仲裁及律師費用為分別美元50仟元及港幣118仟元。

(十三)本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與非關係人簽訂協議書，以新台幣3億元作為買賣價金，將本公司對於簡慶煌等3人移轉板橋永翠段土地所有權案【台灣台北地方法院106年度重訴字第594號民事判決，台灣高等法院民國107年度重上字第739號民事判決】之請求範圍予以轉讓，惟上述協議書需待最高法院判決結果確定後方得簽訂，截至民國110年5月6日止，尚無最新進展。

(十四)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信用狀尚未使用餘額分別123,670仟元、115,754仟元及139,391仟元。

(十五)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本集團為銀行借款、購料及背書保證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餘額分別2,913,776仟元、2,913,622仟元及3,234,422仟元。

(十六)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本集團為購買機器設備及土地開發之已簽約未付款之金額分別17,226仟元、29,190仟元及39,369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本集團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二)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1,192,989	\$ 1,196,071	\$ 1,192,4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73,153	1,042,189	1,009,4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48,226	452,902	338,35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2,441,147	\$ 2,546,408	\$ 2,363,92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2.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A.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C.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10.03.31				
重 複 性 公 允 價 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4,942	\$ —	\$ —	\$ 754,94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73,835	373,835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6,788	36,788
基金受益憑證	7,589	—	—	7,589
	<u>\$ 762,531</u>	<u>\$ —</u>	<u>\$ 410,623</u>	<u>\$ 1,173,15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3,799	\$ —	\$ —	\$ 273,799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4,152	4,152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70,275	170,275
	<u>\$ 273,799</u>	<u>\$ —</u>	<u>\$ 174,427</u>	<u>\$ 448,226</u>

109.12.31				
重 複 性 公 允 價 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646,196	\$ —	\$ —	\$ 646,19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50,320	350,320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8,509	38,509
基金受益憑證	7,164	—	—	7,164
	<u>\$ 653,360</u>	<u>\$ —</u>	<u>\$ 388,829</u>	<u>\$ 1,042,18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8,605	\$ —	\$ —	\$ 248,605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5,052	5,052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99,245	199,245
	<u>\$ 248,605</u>	<u>\$ —</u>	<u>\$ 204,297</u>	<u>\$ 452,902</u>

109.03.31				
重 複 性 公 允 價 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97,086	\$ —	\$ —	\$ 597,08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37,612	337,612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68,130	68,130
基金受益憑證	6,664	—	—	6,664
	<u>\$ 603,750</u>	<u>\$ —</u>	<u>\$ 405,742</u>	<u>\$ 1,009,49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3,119	\$ —	\$ —	\$ 163,119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5,752	5,752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69,481	169,481
	<u>\$ 163,119</u>	<u>\$ —</u>	<u>\$ 175,233</u>	<u>\$ 338,352</u>

本集團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集團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節如下：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期初餘額	\$ 388,829	\$ 414,338
減資退回股款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1,768	(8,817)
外幣換算差額	26	221
期末餘額	<u>\$ 410,623</u>	<u>\$ 405,74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調節如下：

	110 年 1 月至 3 月	109 年 1 月至 3 月
期初餘額	\$ 204,297	\$ 218,695
減資退回股款	(43,720)	(36,4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13,850	(7,029)
期末餘額	<u>\$ 174,427</u>	<u>\$ 175,233</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公司債、政府機構債券、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政府公債)。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式。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貨幣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計算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10.03.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影響損益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04	28.53	1%	\$ 372
美金：越盾		630	23,075	1%	180
<u>金 融 負 債</u> ：無。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9.12.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影響損益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34	28.48	1%	\$ 380
美金：越盾	410	23,082.5	1%	117
<u>金 融 負 債</u> ：無。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9.03.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影響損益
	外幣	匯率	變動幅度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163	30.23	1%	\$ 654
美金：越盾	298	23,617	1%	90
<u>金 融 負 債</u>				
港幣：美金	3,147	7.747309	1%	123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下降1碼，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975仟元及926仟元。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五個百分點(5%)，本集團於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39,069仟元及32,543仟元，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13,666仟元及8,182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集團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應收帳款前十大客戶之總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46%、49%及43%。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03.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772,334	\$ —	\$ —	\$ —	\$ 1,772,334
應付短期票券	29,969	—	—	—	29,969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469,465	—	—	—	469,46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7,157	—	—	—	117,157
租賃負債	52,797	108,811	101,504	410,337	673,449
長期銀行借款	2,720	5,561	5,724	10,934	24,939
	<u>\$ 2,444,442</u>	<u>\$ 114,372</u>	<u>\$ 107,228</u>	<u>\$ 421,271</u>	<u>\$ 3,087,313</u>
109.12.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959,907	\$ —	\$ —	\$ —	\$ 1,959,907
應付短期票券	29,992	—	—	—	29,992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324,155	—	—	—	324,15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9,045	—	—	—	129,045
租賃負債	48,745	99,556	92,941	422,026	663,268
長期銀行借款	2,711	5,540	5,703	61,192	75,146
	<u>\$ 2,494,555</u>	<u>\$ 105,096</u>	<u>\$ 98,644</u>	<u>\$ 483,218</u>	<u>\$ 3,181,513</u>

	109.03.31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789,757	\$ —	\$ —	\$ —	\$ 1,789,757
應付短期票券	28,964	—	—	—	28,964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353,992	—	—	—	353,99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475	—	—	—	99,475
租賃負債	50,118	94,157	95,142	456,486	695,903
長期銀行借款	2,669	5,452	55,159	13,872	77,152
	<u>\$ 2,324,975</u>	<u>\$ 99,609</u>	<u>\$ 150,301</u>	<u>\$ 470,358</u>	<u>\$ 3,045,24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說明如下：

1. 鋼鐵部門：該部門主要係生產及銷售配管用黑鋼管、鍍鋅鋼管及不鏽鋼板捲。
2. 不動產投資部門：該部門主要係購置營建土地以自地自建或合建分售方式興建國民住宅及不動產開發、租賃及買賣等。
3. 投資部門：該部門主要係控股公司及經營投資業務等。
4. 礦產貿易部門：該部門主要係經營礦物資源貿易業務等。
5. 旅館服務部門：該部門主要係經營旅館業務等。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集團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之資訊如下：

110年1月至3月						
收入	銅 鐵 部 門	不 動 產 投 資 部 門	投 資 部 門	旅 館 服 務 部 門	部 門 間 沖 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52,427	\$ —	\$ —	\$ 11,411	\$ —	\$ 1,363,838
部門間收入	—	—	—	—	—	—
	<u>\$ 1,352,427</u>	<u>\$ —</u>	<u>\$ —</u>	<u>\$ 11,411</u>	<u>\$ —</u>	<u>\$ 1,363,838</u>
營業損益	<u>\$ 133,186</u>	<u>\$ (1,347)</u>	<u>\$ (351)</u>	<u>\$ (14,511)</u>	<u>\$ 29</u>	<u>\$ 117,006</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淨益之份額	\$ 34,762	\$ —	\$ —	\$ —	\$ (97)	\$ 34,665
所得稅費用	<u>\$ 34,935</u>	<u>\$ —</u>	<u>\$ —</u>	<u>\$ —</u>	<u>\$ —</u>	<u>\$ 34,935</u>

109年1月至3月						
收入	銅 鐵 部 門	不 動 產 投 資 部 門	投 資 部 門	旅 館 服 務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部 門 間 沖 銷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42,474	\$ —	\$ 122	\$ 12,616	\$ —	\$ 1,255,212
部門間收入	—	—	—	—	—	—
	<u>\$ 1,242,474</u>	<u>\$ —</u>	<u>\$ 122</u>	<u>\$ 12,616</u>	<u>\$ —</u>	<u>\$ 1,255,212</u>
營業損益	<u>\$ 61,790</u>	<u>\$ (1,736)</u>	<u>\$ (1,224)</u>	<u>\$ (6,424)</u>	<u>\$ (6,671)</u>	<u>\$ 28</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淨益之份額	\$ 9,139	\$ —	\$ —	\$ —	\$ —	\$ 15,076
所得稅費用	<u>\$ 17,943</u>	<u>\$ —</u>	<u>\$ —</u>	<u>\$ —</u>	<u>\$ —</u>	<u>\$ 17,943</u>

(三)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銅 鐵	\$ 1,352,427	\$ 1,242,474
旅 館	11,411	12,616
投 資	—	122
	<u>\$ 1,363,838</u>	<u>\$ 1,255,212</u>

(四)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台	灣	\$ 1,235,827	\$	1,187,427
越	南	81,434		38,659
泰	國	35,536		20,438
其	他	11,041		8,688
		<u>\$ 1,363,838</u>	<u>\$</u>	<u>1,255,212</u>
非流動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台	灣	\$ 2,993,205	\$ 2,993,424	\$ 3,040,012
越	南	66,661	69,025	78,255
		<u>\$ 3,059,866</u>	<u>\$ 3,062,449</u>	<u>\$ 3,118,267</u>

(五)主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0及109年1月至3月銷貨金額占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10年1月至3月		109年1月至3月	
	銷貨金額	占銷貨淨額%	銷貨金額	占銷貨淨額%
Z公司	<u>\$ 181,584</u>	<u>13.31</u>	<u>\$ 177,412</u>	<u>14.13</u>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註 2)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4)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5)
													名 稱	價 值		
0	美亞鋼管廠(股) 公司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是	\$ 17,383	\$ 17,383	\$ 17,383	1.22% (註 6)	註 3	—	因應子公司短期 資金融通之需求	\$ 17,383	—	—	\$ 350,651	\$ 1,402,604
0	美亞鋼管廠(股) 公司	鼎邦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58,000	53,000	35,900	18%	註 3	—	因應短期 資金融通之需求	—	—	—	350,651	1,402,604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經董事會通過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註 3：為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 4：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融通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5：本公司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6：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進入清盤程序，故自民國 106 年 4 月已停止設算利息。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 關係(註 2)										
0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	鼎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	\$ 3,506,510	\$ 250,000	\$ 250,000	\$ 103,057	\$ —	7.13	\$ 3,506,510	否	否	否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4：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美 亞 鋼 管 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市價	備 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齊民股份有限公司(原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225	—	0.04	—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725,000	4,582	1.95	4,582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44,400,000	750,360	1.53	750,360	質押 41,426 仟股
	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		"	68,541	857	—	857	
	兆豐國際丹麥資產擔保債券指數基金		"	150,000	1,458	—	1,458	
	台新優先順位資產抵押高收益債券基金		"	97,813	998	—	998	
	宏利特別股息收益基金		"	93,633	989	—	989	
	富邦多元收益IV傘型基金之富邦三年到期亞洲美元債券基金		"	200,000	1,805	—	1,805	
	合庫美國短年期高收益債券基金		"	100,004	990	—	990	
	台新 ESG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50,000	491	—	491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0,000	144,760	4.56	144,760	質押 4,600 仟股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9,594,000	129,039	5.58	129,039	質押 5,200 仟股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389	76,230	0.06	76,230	
	鋼聯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250,000	21,997	2.55	21,997	
	Chung Mao Trading Corporation		"	12,550	446	2.50	446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1,933,104	6,810	1.27	6,810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888,672	—	9.78	—	
	Genes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	3,151	—	4.51	—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2,025,000	—	9.00	—	
	台灣領航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00	290,795	14.06	290,795	
美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嘉瑞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4,000	97,049	6.07	97,049	
	嘉瑞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949,225	73,226	4.58	73,227	
	興利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1,276,600	4,152	16.08	4,152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Oasis Eden Properties Limite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50	14,345	13.46	14,345	

註 1：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六。

美 亞 鋼 管 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 易 日 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交付情形 (註)	交易對象	與公司 之關係	關係人交易之前手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之目的 及使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國光 段 800 地號共計 110 筆土地	97.3.7	\$ 1,822,160	\$ 89,110	簡慶輝、簡慶煌 簡慶銘、簡慶星	無					依專業鑑價公司鑑價金額 分別為 1,935,098 仟元及 1,862,540 仟元	購置供興建國 民住宅	

註：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之價款交付情形。

美 亞 鋼 管 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	美控開發(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28	註 4	—
0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	美控開發(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000	註 5	0.14
0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	越南美亞責任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7,060	註 6	0.8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係辦公室分租收入及代墊費用等。

註 5：係因減資退款股款尚未收回之款項。

註 6：係發放現金股利尚未收回之款項。

美亞銅管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該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美亞銅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各類投資業務	\$ 390,881	\$ 390,881	5,550	100.00	\$ — (註1)	\$ —	\$ —	子公司
	越南美亞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加工銷售銅管銅板及其他金屬制品	212,601	212,601	—	100.00	177,238	19,965	19,965	子公司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類投資業務	259,121	259,121	8,882	50.21	— (註2)	(382)	(192)	子公司
	美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類投資及不動產開發業務	525,149	535,149	520,000	100.00	556,372	(1,595)	(1,595)	子公司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各類投資業務	498,923	498,923	17,100	90.00	54,324	227	204	子公司
	美亞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旅館業務及國際貿易業	314,800	314,800	23,000	100.00	193,264	(18,477)	(18,477)	子公司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	加工銷售銅管銅板及其他金屬制品	179,688	179,688	17,350	45.01	228,664	28,776	12,95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Diamond Precision Steel Corp.	開曼群島	各類投資業務	106,248	106,248	3,528	42.50	179,060	51,541	21,90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Sinowise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有色金屬及其他礦物資源貿易	236,731	236,731	7,550	100.00	— (註3)	—	註6	間接投資之孫公司
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imited	Elternal Galax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經營有色金屬及其他礦物資源貿易	291,617	291,617	9,350	100.00	— (註4)	(382)	註6	間接投資之孫公司
	Grace Capital Group Limited	薩摩亞	經營有色金屬及其他礦物資源貿易	2,099	2,099	70	100.00	— (註5)	—	註6	間接投資之孫公司

註1：Mayer Corporati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進入清盤程序，致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故依帳面股權淨值(72,188)仟元扣除其他應收

款轉列備抵損失數 17,543 仟元之餘額(54,645)仟元轉列非流動負債—其他。

註2：Glory World Development Limited 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3 日經當地政府裁定為 Struck off 狀態，致不納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故依帳面股權淨值轉列非流動負債—其他 8,049 仟元。

註3：轉列非流動負債—其他 734 仟元。

註4：轉列非流動負債—其他 13,706 仟元。

註5：轉列非流動負債—其他 189 仟元。

註6：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故不另行表達。

美 亞 鋼 管 廠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仟股)	持 股 比 例 (%)
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6,962	16.61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7.63
美麗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15,796	7.09
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01	6.8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